

临夏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文件

临州府人〔2024〕18号

关于马孝山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县、市人民政府，州政府各部门：

根据州委任字〔2024〕58号、州委任字〔2024〕65号、州委任字〔2024〕73号文件精神，经州政府第53次常务会议和州政府第55次常务会议研究，并报州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：

马孝山任州营商环境建设局局长；

马彦林任州司法局局长；

杨春香任州林业和草原局局长。

免去：

张卓的州乡村振兴局局长职务；

马正先的州司法局局长职务；

马彦林的州林业和草原局局长职务。



临夏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

2024年7月1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临夏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7月1日印发

